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1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范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范小锦女士、嘉兴市安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安恒”）、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安恒”）拥有权益的股份数为 20,022,6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 27.03%被动稀释至 25.61%，持股比例合计减少 1.42%。全部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减少。

3、本次权益变动后，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创投”）拥有权益的股份数为 8,008,3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从 10.81%被动稀释至 10.24%，持股比例合计减少 0.57%。全部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减少。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16号）同意，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恒信息”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4,112,271 股，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4,112,27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范渊先生及其配偶范小锦女士先生合计直接持股比例为 13.53%。宁波安恒、嘉兴安恒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5,000,000 股和 4,999,999 股，持股比例分别为 6.75%及 6.75%。根据范渊与嘉兴

安恒及宁波安恒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嘉兴安恒、宁波安恒系范渊的一致行动人，范渊合计控制公司 27.03%的表决权。

本次发行完成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范渊先生可实际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稀释至 25.61%，范渊先生仍将保持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总股本由 74,074,075 股增加至 78,186,346 股。

2021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次权益变动后，范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范小锦女士、嘉兴安恒、宁波安恒拥有权益的股份数为 20,022,6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动稀释至 25.61%，持股比例合计减少 1.4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范渊及其一致行动人范小锦、嘉兴安恒、宁波安恒	20,022,661	27.03%	20,022,661	25.61%
阿里创投	8,008,337	10.81%	8,008,337	10.24%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不涉及资金来源；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制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1 日